

##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通过权益分派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

1、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2014年4月23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4年4月24日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2、本次权益分派距离股东大会通过权益分派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。

### 二、权益分派方案

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0,0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.00000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.800000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1.900000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<sup>a</sup>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.000000股。

【<sup>a</sup>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300000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100000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20,00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92,000,000股。

### 三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5月6日；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年5月7日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截止2014年5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# 五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4年5月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257	杨鹏威
2	01*****820	杨国文
3	01*****714	杨凤琴
4	01*****943	杨国忠
5	01*****347	杨琳
6	01*****168	杨汉国
7	01*****062	杨彩英
8	00*****912	邵俊
9	01*****451	戚稽兴
10	01*****699	张中
11	01*****960	邵漂萍
12	01*****906	周元龙
13	01*****773	李荣平
14	01*****656	许耀新

六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5月7日。

#### 七、股份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(+,-)				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(%)	发行新股	送股	公积金转股	其他	小计	数量	比例(%)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52,266,599	43.56%			31,359,959.4		31,359,959.4	83,626,558.4	43.56%
3、其他内资持股	52,266,599	43.56%			31,359,959.4		31,359,959.4	83,626,558.4	43.56%
境内自然人持股	52,266,599	43.56%			31,359,959.4		31,359,959.4	83,626,558.4	43.56%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67,733,401	56.44%			40,640,040.6		40,640,040.6	108,373,441.6	56.44%
1、人民币普通股	67,733,401	56.44%			40,640,040.6		40,640,040.6	108,373,441.6	56.44%
三、股份总数	120,000,000	100%			72,000,000		72,000,000	192,000,000	100%

八、本次实施送(转)股后,按新股本**192,000,000**股摊薄计算,2013年年度,每股收益为 **0.55**元。

### 九、咨询联系办法

咨询机构: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

咨询地址: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村

咨询电话:0519-88712521

咨询传真:0519-88712521

咨询联系人:徐珊

### 十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股东大会关于审议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决议;
- 2、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4年4月28日